

佳县财政局文件

佳政财社发〔2023〕14号

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(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)的通知

佳县医疗保障局（321001）：

根据榆政财社发社〔2023〕11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0 万元，年终功能分类列“2101501-行政运行支出”科目，经济分类列“50201-办公经费支出”科目。

请你们接文后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要求，认真审核把关，合理安排，专款专用，同时加强项目和财务监管，

确保资金节俭规范使用，切实发挥好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

抄送：李局长、张局长、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佳县财政局

2023年3月2日印发

共10份 归档2份

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23 年度)

盖章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				
实施单位	佳县医疗保障局	主管部门	佳县医疗保障局		
资金下达文号	榆政财预发[2023] 11号				
项目资金情况 (万元)	项目资金总额：	20			
	累计已下达金额：				
	本次下达金额：	20			
项目绩效目标	项目目标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印制医保政策折页、海报数量	≥5万份	
			指标2：印制打击欺诈骗保折页、挂图数量	≤5万份	
			指标3：推送政策宣传短信数量	≤20万条	
			指标4：开展各类培训	≥40次	
			指标5：政策宣传下乡	≤5次	
		质量指标	指标1：相关医保政策宣传品发放率	95%	
			指标2：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	100%	
			指标3：政策培训人员合格率	90%	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政策折页、挂图印制时间	2023年8月完成80%，其余根据政策调整印制	
			指标2：相关宣传品及政策宣传时间	根据总体工作安排随时进行发放	
	指标3：打击欺诈骗保检查时间		不定期进行检查		
	成本指标	合计需要资金	20	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：医保政策覆盖率	95%	
			指标2：医保政策知晓率	≥90%	
指标3：检查结果公开率			95%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医保政策持续影响时间	1年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医保服务满意度	≥80%		

股室审核人（签字）：

分管领导（签字）：

